

山西萬泉縣閻子庵庵之農樞

山西萬泉縣閻子疙瘩(即漢汾陰后土祠遺址)之發掘

董光忠

民國十九年秋衛聚賢先生由南京來平與美國福利爾藝術陳列館主任畢士博同忠計議與山西公立圖書館訂立合作條件專作山西考古發掘工作該合約內容：（一）考古團由山西公立圖書館出名組織（二）考古團旅行及發掘經費由福利爾藝術陳列館擔任（三）工作報告用中文英文合刊印刷費由福利爾藝術陳列館擔任（四）掘獲古物均歸山西公立圖書館永遠保存合約訂妥卽首先至萬泉縣發掘漢汾陰后土祠遺址並由省政府電令萬泉縣長屆時保護工作後忠卽電邀前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言語研究所考古組供職之張蔚然先生到晉連同圖書館圖書部主任聶光甫先生與衛君等四人前赴萬泉縣漢汾陰后土祠遺址實行挖掘工作發掘期間諸承萬泉縣長魏日靖西杜村村長吳克明荆村村長王尙錄鼎力協助致使吾等工作進行非常順利此於篇首不得不聲明感謝者也

此次工作於十月三十日開工十一月八日停工作共計九日約用一百三十餘工在未動工以前曾作一番地面之視察俾知何處入手最為相宜但視察結果地面上因農民已將遺址殘餘磚瓦徙移並未獲得明顯之表象祇於農田層台之側面上得見磚瓦露頭有時集聚甚密有如磚瓦囊包有時擺列甚遠亂雜頗不整齊加以側面又無灰土層次能予吾等一種可資發掘之目標且此種層台範圍至廣直

使吾等無應用具體科學方法發掘之可能故此次發掘祇得謂之試探工作不得謂爲有計劃之發掘也此次發掘乃擇地勢較優磚瓦堆積較爲普遍之層台地面上作此次工作之地點此地俗名閻子疙瘩西距杜村約二里

因發掘無一定目標故覺無集中工作之必要是以開工之第一日即劃定南北縱坑一計長八十八公尺分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八個連貫坑每坑長十咪寬一咪依次由南甲逐一挖掘至北辛（視圖四）照此發掘因無重要發現且地層又純爲黃土毫無水淤層次模樣所以酌量情形隨挖隨止迄無一定標準至何深度即應停掘因而又隨時發掘其他縱坑與數個東西橫坑俱十公尺長一公尺寬視發掘之情形又添掘數個支坑（視第四圖）此亦僅屬試探性質欲知此遺址之究竟與遺址之面積由發掘之結果所獲遺物之成績觀察之可知遺址之位置似近發掘地點之北端而尤切近縱三東支坑與縱五東支坑雖然由二坑掘獲磚瓦等等固較他坑爲多而遺物堆積之情形與因堆積而地層上所受之變化與其他各坑相較並無顯著不同之點是使吾等無從事擴大發掘範圍之必要因此將縱五坑積存之遺物取盡後於十一月八日即行宣佈停工矣

又觀第四圖所繪坑次中亦間有灰土之儲積但此灰土不似由水淤而成（可參視張蔚然先生之地層之構成一文）故對於發掘工作似無特別注意之點是以開掘各坑次時亦未準繩其所在也茲將掘獲物品分門別類分述

如下至各坑次掘獲器物數目統計另詳一表附錄於後

掘獲物門類計分四類 磚類 瓦類 陶器類 用具類

第一類

磚類

(壹) 方磚

(甲) 長，二百五十公厘。厚，二十六厘。花紋，凸起集心等腰三角形(視圖版七
第二圖)。數目，共二十九塊，補整者四塊，殘缺者二十五塊：

(乙) 長，二百五十公厘。厚，三十公厘。花紋，袖章花紋，或名重疊同底等腰三角形花紋(視圖版七
第一圖)。數目，共三塊，完整者一塊，殘缺者兩塊。

(貳) 長方磚

(甲) 長，二百八十六公厘。寬，二百五十五公厘。厚，三十公厘。花紋，凸起集心菱形花紋(視圖版七
第四圖)。數目，共十四塊，完整者兩塊，殘缺者十二塊。

(乙) 長，二百九十三公厘。寬，二百四十公厘。厚，有三種，即十八，二十，與二十二公厘。花紋，面上分爲四個小長方形，每兩個對頂之長方爲同樣花紋，即每整塊表面，

綴有兩種花紋，一爲集心之菱形花紋，一爲連貫平行直線形與等腰無底梯形之花紋。而後者花紋內之二形，又成對角之二對。此種磚上之花紋，俱爲凸起形（視圖版七第三圖）。

數目，共十二塊，完整者一塊，殘缺者十一塊。

（丙）此種磚之尺寸大小及花紋，均與（乙）種所述者相似，惟每單位長方形內之十字垂直平分線，係爲陰紋。數目，共四塊，俱殘缺。

（丁）帶字磚：長約爲二百四十公厘。寬，一百五十公厘。厚，二十七公厘。花紋，全磚分上下兩等部，上部之左半綴有凸起「千秋」二字，右半爲凸起之連貫平行線形。下半之左半綴有凸起同底之等腰梯形，右半似爲左半梯形之倒置形或爲字體，因已殘缺，未能判明耳。（視圖版八第二圖a）。數目共兩塊，俱不完整。

另有帶「千秋」二字之磚一塊，兩旁俱經刀削，似爲鑲嵌於他物之用。該磚原形，無從推知，但就判明者，可知「千秋」二字，綴在上半部，下半部則爲凸起同底等腰之梯形。左旁之上半部爲凸起同底等腰梯形之倒置花紋。下半左旁之花紋，似爲字體，或謂爲「萬歲」二字，但未敢確斷耳（視圖版八第二圖b）。此塊長爲二百四十公厘。寬爲一百〇五公厘。厚爲二十六公厘。

(戊)

又有兩殘塊，表面花紋，與上術「乙」種小長方形內所綴「連貫平行直線形與等腰梯形」之花紋位置及大小均相同，惟此諸等腰梯形，有共同之底一，是與「乙」種所述者，稍有差別耳。

(己)

此種之花紋，與上述四種，又各不相同。可以表率此類者，祇有一殘塊，似爲全磚之左半，至其右半之花紋如何，則不知矣。茲就此左半所呈之花紋視之，係分上下兩長方，上形微小，其上長方形內，綴有並列同樣大小之等腰同底梯形兩個，一爲直立，一爲倒置。其下長方形內之左半，則爲集心菱形花紋，右半之中部，似爲「萬歲」二字形體，惜未能確認，俟諸異日考證可也(視圖版八第一圖)。屬於此類者，尚有七殘片，花紋俱不完全。

(庚)

此種磚類，其質甚粗，內含石英石碎粒甚多，且中多空隙。正面呈凸起格形花紋，背面呈凹形，無花紋。代表此種，祇有一殘塊，致全形未能深知(視圖版八第四圖)。

第二類

瓦類

(壹)

筒瓦

此種筒瓦，分帽頭瓦與無帽頭瓦二類，茲分述於左：

(甲) 瓦當(帽頭瓦)

帽頭瓦又名瓦當(視圖版十五)。此瓦當有綴文字者，有綴花紋者。綴字者又有三種，即「長生無極」，「長樂未央」，與「宮宜子孫」是也。綴花紋者，祇有一種，即雙螺旋花紋是也。帽頭爲圓形，圓周有輪廓，半圓唧接於筒瓦之一端(視圖版十五)。直徑大小不一，中部爲凸起圓盤形，而此凸起圓盤之中部，往往有凹陷者，綴「長樂未央」字樣者，卽其例也。圓盤之外，有圍單圓者，有圍雙圓者。其圍雙圓者，二圓之中間；又夾一周凸起小圓點，有「長生無極」字樣之瓦當，卽其例也。瓦當表面，無論綴文字或綴花紋，統爲四等份，每兩份中間，用兩平行線隔開，亦偶有用一單線隔開者，但屬少數耳。四等份中，每一份內綴一字，或一「雙螺旋」形花紋。其綴文字者，字之排列順序，多由右而左，亦間有由左而右順序者，但甚少耳。茲將各種綴字或花紋之瓦當，分述於左：

(乙) 有字瓦當

(子) 「長生無極」瓦當，直徑爲一百七十五公厘，厚爲二十五公厘。背面無花紋，其所

連接之筒瓦，因已殘缺，不易知其原形。但由其殘餘部份觀之，可知近瓦當之三百三十公厘長之全部，爲光淨面，其他端則爲深繩印紋。瓦之背部，呈布印紋。瓦厚爲十二公厘(視圖版九第一圖)。數目，共三塊，一塊完整，兩塊殘缺。

(丑) 「長樂未央」瓦當，字之排列，係由右而左，瓦當之中部，爲一凸起圓盤，盤之中心不凹陷(視圖版九第三圖與圖版十五)。屬於此類者爲數至夥，字體有不同者，筆劃有粗細者，瓦當大小，又有差別者，厚薄亦有互異者。若細爲分類，須俟另篇續述，茲姑從略焉。

此種瓦當直徑之最大者，爲一百六十八公厘。最小者爲一百三十公厘。其厚度之最大者，爲二十六公厘，最小者爲二十公厘。瓦當之背部，俱無花紋，但時有手指印紋，連接瓦當之筒瓦，因皆殘缺，無從窺其全形，但可推知者，其大小當隨瓦當之大小而互異。至其厚度，最大者爲十八公厘，最小者爲十二公厘。筒瓦之凸面，有光淨者，有繩印紋者，後者呈直貫陰紋，粗細不等。筒瓦之凹面，則無光淨者，有呈布印紋者，有呈繩印紋者。其呈繩印紋者，俱爲深粗之陰紋，呈橫斷形。數目，共五十五塊，完整者祇六塊而已。

(寅) 此種亦係繼「長樂未央」之瓦當，惟中部凸起之圓盤，中心凹陷(視圖版十第二圖)。此與上

述者略有出入，其直徑爲一百四十五公厘，厚爲二十二公厘。背面光淨無紋，連接此種瓦當之筒瓦，亦因殘缺，未易測其全形。凸面光淨，凹面呈布印紋。厚度俱爲十二公厘。數目，共三塊，一塊完整，兩塊殘缺。

(卯)

此種瓦當亦綴有「長樂未央」字樣，但四字排列之順序，係由左而右，與上述二種相反，(視圖版十
第一圖)。直徑亦有大小，大者爲一百七十一公厘，小者爲一百五十六公厘

，厚度爲十六公厘，背面統無花紋。連接此種瓦當之筒瓦，亦因無完整者，未易窺其原形，其厚爲十五公厘。凸面爲不連續之直貫繩印紋，數目共二塊，均不完整。

(辰) 「宮宜子孫」瓦當，又分兩種，形狀不同，大小互異，字體亦殊，茲分述於左：

(1)

此種字體較大，筆畫較粗，在瓦當面上，用垂直十字線分開。瓦當中部，亦無凸起圓盤，文字排列順序，係由右而左。瓦背爲光面。直徑爲一百七十公厘。厚爲十五公厘。連接此瓦之筒瓦，亦因殘缺，未易推測其大小，厚度約爲十五公厘。凸面光淨，凹面爲布印紋(視圖版九
第二圖)。數目，共七塊，均殘缺。

(2)

此種字體較小，筆畫較細。瓦當中心，有凸起圓盤。四字均用二平行直線分開。直徑較前者略短。厚度爲十五公厘，背面光淨。連接之筒瓦，其大小或與上種稍有差別，其凸凹兩面所呈情形，概與上種相同。數目，共兩塊，均不完整。

(二) 花紋瓦當

(子) 此種瓦當，綴「雙螺旋」形。瓦當中部，爲凸起之圓盤，盤外圍一圓周。瓦當表面，分四相等限象，用四直線間之。其近輪廊之端，爲三角形，他端則接觸於圓盤之圓周上。雙螺旋形之接觸處，亦爲三角形。瓦當之直徑爲一百三十六公厘。厚爲十四公厘。瓦當背面，有深捺之手指印。當係手製品也(視圖版十
第四圖)。數目，祇一塊，甚完整。

(丑) 此種瓦當，亦綴雙螺旋形之花紋，四限象用雙平行線隔開，近輪廊之處，亦有一圓周(視圖版十
第三圖)。直徑之最大者，爲一百三十八公厘，最小者爲一百三十公厘。厚度之大者爲二十五公厘，小者爲二十公厘。背面亦有手指印紋，其連接之筒瓦，大小不知，反面呈布印紋。數目，共十塊，均不完整。

(乙) 無帽頭筒瓦

(一) 此種筒瓦，無具帽頭者，但近頭處，口徑縮小，蓋瓦身爲一直徑，瓦口另爲一直徑也。瓦之全形，爲半直筒形，直徑有大小

(視圖版十六第二圖與圖版十七第一圖)

，大者爲一百七十公厘

，小者爲一百三十一公厘。瓦口直徑大小，與瓦身直徑大小，成正比例，瓦身直徑大者，口徑亦較大，反是亦然。瓦身完整之長者爲三百五十公厘，短者爲二百十二公厘。瓦之凸面，俱爲繩印紋，但有粗細深淺之別。繩印紋皆係直貫，惟有時中間

呈橫斷帶狀光面，致直貫繩紋，因而斷絕不續。凹面呈布印紋。瓦厚各個不同，厚者爲二十公厘；薄者爲十二公厘。數目，共六塊，一塊完整，五塊殘缺。又有一塊，似小於原筒狀之半。凸面上之繩印紋，爲斜紋狀，斜度爲五十度。凹面爲粗糙繩印紋，亦呈斜紋狀，斜度爲三十度。原長因已破損，無從推知，厚度爲十二公厘。

(二) 此種筒瓦，爲直身之半個圓筒形，不帶帽頭，口徑不縮小。凸面大都爲繩印紋，成直貫形，間有半爲繩印紋，半爲光面者。但光面上有橫斷直線之溝槽。至直貫繩印紋，有時爲數平行帶狀光面橫截，致繩印紋斷絕不接。瓦之凹面，有爲布印紋者，有爲粗糙繩印紋者，後者呈橫斷形。瓦之直徑大小不等，大者爲一百七十四公厘，小者爲一百三十五公厘。瓦之厚度亦各不同，有厚爲二十一公厘，有薄爲十公厘

(貳)

扁瓦

者。瓦長可知者，祇有一塊，爲四百八十五公厘，餘均殘缺，原長無從計算矣。數目。共五塊，一塊完整，四塊殘缺。

此種扁瓦，概爲大片，形稍彎曲，與上述筒瓦之成半個圓筒狀者，絕不相侔（視圖六第一圖）。屬於此類者，其凸面概爲繩印紋，或粗或細，有直貫形者，有斜形者，其呈直貫形者，又因有橫斷平行帶狀光面，致被截爲數段者。其凹部所呈花紋，計有七種，分述於左：

(甲) 此種扁瓦之凸面，呈斜象粗繩印紋。斜度約爲四十五度。凹面呈成行之凸起獨立圓點，點之直徑爲七公厘，瓦面原形，大小不知，因所得者祇一殘塊也，厚爲十公厘（視圖版八第二圖d）。

(乙) 此種大瓦之凸面，俱爲斜形粗糙繩印紋，斜度爲六十度，間有較小或較大斜度者。凹面呈凸起之菱形格子花紋，大小不等，且有於此凸起格紋上，再覆以布紋者（視圖第三圖a）。瓦長爲五百公厘，寬爲三百十五公厘，厚爲十六公厘，亦有較薄者。數目，共十三塊，一塊完整，十二塊殘缺。

(丙)

此種扁瓦之凸面，亦爲斜形粗糙繩印紋，斜度不等。此項繩印紋，亦有被數個平行帶狀光面，橫斷不續者；且有近瓦之一端，呈數行溝槽者。凹面俱爲布印紋。又有一塊，布紋之上，呈凹陷集心等腰三角形，是亦此類之中，饒有興趣者也。瓦之原形大小不知，想亦不等耳。厚度亦不一致，有厚爲二十公厘，薄爲十公厘者。數目，共十塊，俱殘缺。

(丁)

此種扁瓦之凸面，亦係斜形粗糙繩印紋。斜度約爲六十度，亦有同面之上，有數種角度者。凹面則半爲布紋，半爲紊亂圓點凹坑(視圖版八
第三圖b)。瓦長不知。瓦寬爲三百八十五公厘。厚爲十八至二十公厘。數目，共兩塊，俱殘缺。

(戊)

此種扁瓦之凸面，花紋，斜度，與「丁」種所述者相同。凹面呈斜形粗糙繩印紋，斜度約爲四十度，亦有略大或略小角度者。瓦長不知。寬爲二百五十公厘，亦有較寬者。厚度亦不等，有厚爲二十三公厘，有薄爲十四公厘者。數目，共三塊，俱不完整。

(己)

此種之凸面，亦爲斜形粗糙繩印紋，斜度爲七十五度，亦有在一面上之上，呈數種角度者。更有近口之一端，有數行平行光面帶狀，致繩印紋因而被截不續者。凹面有

爲橫斷紊亂溝紋，有呈光面者。瓦長不知，寬爲三百十五公厘。厚度不等，有爲十四公厘，有爲十公厘者。數目，共三塊，俱殘缺。

(庚) 此種祇掘得一塊，形似扁瓦，其凸面亦係粗糙繩印紋，但其凹面，呈兩行不同平行曲線花紋，一行曲線之凸邊向上，一行曲線之凹邊向上，有如水浪紋。此係扁瓦中，最爲特殊者，且曲線之上，有一部爲布紋所覆。此片之原形，大小不知，厚爲十四公厘。

第三類

陶器類

(壹)

灰色粘土質之陶器

關於此類，統爲破片，但經拼湊粘對，能知器之全形者有一，茲略其述於左：

(甲)

陶鈞製大缸

此缸口大底小，壁身外凸，口邊上面平整。器之表面，有四周平行齒輪狀橫脊，近口近底各一周，其他一周在壁之上半，一周在壁之下半。壁之內部，表面光淨，但遺有陶輪痕跡。口之直徑爲五百十六公厘。底之直徑爲二百十五公厘。高爲三百七

十三公厘(視圖版十
第一圖)。

(乙) 陶鈎製小壺

此壺形似暖水壺，又名漢溫壺，口小底大，凸肚長頸。壁之內外，均爲磨光面，但外面現有陶輪遺痕。器口直徑，爲三十公厘，器底直徑爲一百二十公厘，器腹直徑爲二百十公厘，器高爲二百六十八公厘(視圖版十
一第三圖)。

(丙) 帶口陶片

(一) 此種爲帶口粘土質之破片。口邊外捲，上面凸起，有在口之凸面上，現構槽者。器壁甚厚，接近口邊之處器身外凸，在此部分之壁上，有飾以寬窄格紋者(視圖版十
三第一圖)。數目，共七塊，兩塊飾有格形花紋。

(二) 此種亦爲帶口粘土質之破片，口邊外捲，捲度甚深，與壁成銳角。口邊上面，雖不隆起，但亦有呈溝槽者。近口之壁，有一周高起齒輪狀之橫帶(視圖版十
九第二圖)。器壁外凸，稍遜前者。數目，共十一塊。

(三) 此亦爲帶口粘土質之破片，口邊外捲，捲度亦深。口邊上面，有爲凸起者。近口之壁，有呈一周高起齒輪狀之橫帶者(視圖版十
二第二圖)。有現數周平行溝槽者，有綴獸頭者

(視圖版十二第一圖)。又有綴菱形凸起格紋者。數目，共五塊。

(四) 此係各種不同帶口之破片。口有外捲者，其捲度有深有淺；口有加厚者，但在斷面內視之，不似外捲；且接近口邊之各壁，亦無特殊花紋，以示區別者，統歸此類。數目，共十一塊。

(丁) 灰色粘土質之陶底

此種係灰色粘土質之陶器底片，大小不一。原器之形狀，無從知悉，但底與壁連接處，都成鈍角，壁身外凸。數目，共六塊，兩塊整底。

(戊) 破碎陶片

此種係灰色粘土質之破碎陶片，無口或底，附於片上，表面有呈繩印紋者，有數行平行溝槽者，亦有現齒狀壓紋者。數目，共十七塊。

(貳) 紅色粘土與砂混合質之陶器

屬於此類者，俱爲平口，小底寬肩，身長腹縮之陶器。器肩上部，現斜形繩印紋，斜度不等。肩下亦爲繩印紋，但紊亂交錯，不甚規則。器底殘缺，原形不易知悉。數目，共五塊，俱不帶底。(視圖版十三第二圖與圖版十九第一圖)。

(參) 黑灰色粘土與砂混合質之陶器

此種陶器，亦係平口，面現繩印紋。有一塊，繩印紋上，捺有圖章印一，字體不詳
(視圖版十
三第三圖)。更有一塊，附有全底，其輪廓呈齒輪形。數目，共十塊。

(肆) 雜類陶片

此種亦係陶器類之破片，但不屬於上述各種。凡不知器之原形，及不知其用途者，概歸此類：如陶片之上，帶有圓洞者；如陶片之類似杯狀，而不識其爲器之底或口者；如陶片之類似圓柱狀，內爲中空者；如砂質之陶片，形似鬲足者；又如陶球等等是也。數目，共二十六塊。

第四類

用具類

(壹) 石器類

在閻子疙瘩一帶發掘，石器發現甚少，已掘獲者，祇有殘缺石刀兩件，一爲砂岩質，一爲板岩質，砂岩質者，鑽有圓孔一。又有一件圓餅形岩質器物，兩面磨拭極光，中有圓孔，與「璧」酷肖
(視圖版二
十第三圖)。又有一塊，類似黑板岩質之石片，面上磨光，稜角齊全，想